

政府采购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2024 年度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审批业务邮寄服务

项目编号：ZBL-2024-010

采购人：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

代理机构：海南西布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目 录

第一章单一来源邀请函.....	3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7
一、总则.....	7
二、单一来源文件.....	7
三、响应性文件编制及要求.....	8
四、其他要求.....	8
五、单一来源.....	9
六、签订合同.....	9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12
一、项目概况.....	12
二、采购需求.....	12
三、商务要求：.....	12
第三章 合同条款.....	13
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和格式.....	28
表 1、报价函.....	30
表 2、报价一览表.....	31
分项报价明细表（如有）.....	32
表 3、授权委托书.....	33
表 4、承诺函.....	34
表 5、用户需求响应/偏离表.....	35
表 6、声明函.....	36
第五章 评审办法.....	38
一、评委构成.....	38
二、评审纪律.....	38
三、组织采购协商：.....	38
四、发出成交通知书：.....	38

第一章 单一来源邀请函

海南西布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2024年度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审批业务邮寄服务（项目编号：ZBL-2024-010）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特邀请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来参加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协商会。

一、项目情况

- 1、项目名称：2024年度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审批业务邮寄服务
- 2、项目编号：ZBL-2024-010
- 3、预算金额：本项目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为人民币240万元
-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付款方式：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中约定。
- 6、采购内容清单：具体要求详见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用户需求书”。
- 7、拟定供应商：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副本；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副本。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注：①可提供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②也可提供2023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2023年1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税收、社保缴纳记录凭证并加盖公章）；

4、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其他条件：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中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中未被列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未提供的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开标现场的查询结果为准）。

7、报价保证金金额：人民币0元整。

（报价保证金币种：人民币，交纳报价保证金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交款方式：报价保证金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包括网银转账，电汇等方式），所有递交方式均以到帐时间为准。（若以保函方式提交的，必须在保证金截止时间前开具））

8、供应商亦可针对资格要求的内容提供相关资格承诺函即可参加采购活动，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无需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等证明材料（格式自拟）。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印发通知 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落实超常规举措加大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的通知》。

四、单一来源文件的获取

1、发售单一来源文件时间：2024年3月14日 00:00时至2024年3月18日 23:59时（北京时间）

2、单一来源文件获取地址：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

3、方式：网上下载

4、单一来源文件售价：0元。

五、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采购会时间及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3月19日上午09：00(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递交地址：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网上开标大厅

六、其他

1、投标人必须在海南政府采购网（www.ccgp-hainan.gov.cn）中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登陆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http://218.77.183.212:8199/u/loginu/>）下载、购买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http://218.77.183.212:8199/u/loginu/>）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投标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电子模式下，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与传统模式下存在显著差异，投标人需要使用文件编制工具，离线编制投标文件后，将已加密文件网上递交至交易平台。

2、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在开标前在线签到，准时参与开标，并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3、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海南政府采购网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的通知》。

4、CA办理：电子模式下，企业必须办理CA数字证书，CA证书由电子证书认证机构颁发，可通过现场或网络进行办理。已办理过海南CA锁数字证书进行招投标的用户，可直接使用，无须再办理。另外也可办理北京手机CA数字证书（仅限本平台使用），具体办理流程请查看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海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管理系统（新）-【帮助中心】-数字证书办理指南。

5、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下述网站公告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6、公告发布媒介：海南省政府采购网。

七、联系方式

1、采购人名称：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

采购项目联系人：汪女士

联系地址：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28号青少年活动中心114办公室

联系电话：0898-66755307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海南西布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海甸街道海甸二东路滨江海岸3期12栋2111室

联系人：梁工

联系电话：0898-31276816

海南西布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3月13日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一、总则

1. 名词解释

- (1) 采购人：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
- (2)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西布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3) 报价人：指按照本文件规定获得单一来源文件并参加单一来源的供应商。

2. 适用范围

本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适用于本项目所述的单一来源采购。

3. 报价费用

无论报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报价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4. 单一来源文件的约束力

报价人一旦参加本项目报价，即被认为接受了本单一来源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二、单一来源文件

5. 单一来源文件的组成

(1)单一来源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邀请书
- 第二章 报价人须知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第五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和格式

请仔细检查单一来源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2)报价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单一来源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3)报价人必须详阅单一来源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报价人若未按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报价人负责。

6. 单一来源文件的澄清

报价人在收到单一来源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报价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文字、传真等）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7. 单一来源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1)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修改单一来源文件。修改通知作为单一来源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报价人起同等约束作用。

(2)当单一来源文件与修改/补充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修改/补充为准。

(3)为使报价人有足够的时间按单一来源文件的修改/补充要求修正响应性文件，采购人有权决定推迟单一来源时间。

三、响应性文件编制及要求

8. 报价人应当按照本单一来源文件的要求编制单一来源响应性文件，响应性文件应当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应答。

9. 响应性文件内容和格式参见“第五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和格式”

10. 响应性文件本项目实行全程电子化评标。中标后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意识份，跟上传的投标文件一致。

四、其他要求

11. 报价有效期

报价有效期为从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计算的六十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 保证金金额：**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不做要求**，供应商必须以人民币足额缴纳。交款方式：磋商保证金可以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包括网银转账，电汇等方式）。在保证金单据上必须注明项目名称（项目名称太长可以简写）或项目编号。

收款单位：海南西布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海口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甸支行

银行账号：1013801300000139

交款截止时间：本项目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磋商保证金的交纳以到账时间为准，若以保函方式提交的，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保函原件到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应将保函复印件或银行转账凭证复印件或电汇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响应文

件中。

五、单一来源

13. 单一来源小组：单一来源小组依法由相关技术专家和采购人代表三人或以上单数组成。

14. 单一来源报价人：参加单一来源的供应商代表应是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

15. 单一来源程序：

(1) 实质性响应审查。单一来源小组依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从报价人递交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单一来源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如响应性文件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则单一来源终止。

(2) 单一来源小组按照单一来源文件就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市场价格、服务承诺、项目管理、培训等与报价人进行单一来源协商。

(3) 单一来源小组经过单一来源协商后，根据符合采购需求、技术和功能满足要求且报价合理的原则确定与报价人成交。

(4) 单一来源采购会结束后，参加单一来源的报价人应当对单一来源的承诺和最后报价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署。

(5) 单一来源小组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确认供应商并进行采购。

16. 单一来源的任何一方在未征得另一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与单一来源有关的一切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签订合同

17. 成交通知

(1) 成交结果确定后，将成交结果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 成交通知书、单一来源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性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 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否则报价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报价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18. 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计价标准及双方协商，招标代理服务费向成交供应商（中标人）收取。

19. 验收：本项目由采购人将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验收。

20.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印发通知 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海南省绿色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海南省财政厅 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落实超常规举措加大对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的通知》。

20.1 .1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及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以及政府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实施意见，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20.1 .2 关于小微企业（投标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参与投标。

20.1 .2.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文件《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司法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书》（财库【2014】68号）及《财政部印发通知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10%，供应商为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项目，对于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的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具体扣除比例为4%。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

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对于同时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和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0.1 .2.2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20.1 .3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20.1 .3.1 关于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and 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要求，对获得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对于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1%的扣除（同时属于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的，投标单价只能给予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20.1 .3.2 关于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要求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要求，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信息安全产品是指列入国家质检总局、财政部、认监委《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目录》，并获得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提供的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投标人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投标，并提供有效的中国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

20.1 .4 对于绿色产品的投标单价给予 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4年度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审批业务邮寄服务
2. 采购单位：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
3. 项目预算总额为：人民币 240 万元，超出此预算为无效报价。

二、采购需求

全面推进政府服务放管服改革，落实“互联网+政务服务”政策，引导申请人线上、线下申办业务时，使用快递将办事材料、审批结果或审批过程文件邮寄至其指定地址，实现申请人最多跑一次或行政事项不见面审批。为鼓励申请人选择审批业务邮寄服务，邮寄费用由海口市政府财政支出，最大限度落实便民利民惠民举措。说明：参考2023年办件数据，按照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办件量最大化考虑，全年邮寄费用约为240万元。

三、商务要求：

- 1、服务期：12个月（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 2、付款方式：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中约定。
- 3、报价要求：以人民币填报单价，总报价高于采购预算的报价将被否绝；报价人自行考虑市场风险，所报价格应包含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第三章 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具体的合同条款由采购单位与中标单位在合同中约定)

合同编号：_____

【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

与

【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快 递 服 务 合 同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第二条 服务内容

第三条 价格及结算

第四条 双方权利义务

第五条 证照寄递交接

第六条 邮件损失赔偿

第七条 免责条款

第八条 保密条款

第九条 争议解决及其法律适用

第十条 其他

第十一条 合同附件清单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甲方：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

法定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28号青少年活动中心一楼

法定代表人：曹献平

联系人：汪储慧

组织机构代码：12460100735845274W

乙方：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公司地址：海南省海口市丘海大道4号B幢住宅楼2层

公司负责人：张延军

联系人：龙小春

鉴于：

1、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愿意为使用海口市行政审批系统的市、区、镇（街）各级各部门政务服务大厅或进驻海口市本级政务服务大厅的政务服务业务（以下称为本合同约定单位）提供寄递服务，含双程服务（上门收取材料及结果物送达）和单程服务（结果物送达、上门取件、过程文件），内容仅限于国内特快专递。

2、经甲方及本合同约定单位同意，乙方可在其业务大厅代办相关事项。

3、本合同约定单位一致认可或者同意按本快递服务合同执行，不另行签订快递服务合同。

4、办理委托的用户（委托方）自愿与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办理证照寄递委托手续，由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提供快递服务，邮费由甲方支付。

5、乙方拥有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对31省、区、市分公司及所辖

分支机构（以下称“乙方关联公司”）的合法授权委托，可为用户（委托方）提供具体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在平等自愿基础上，就快递服务及相关附加服务等事宜进行充分协商，达成本合同。

第二条 服务内容

2.1乙方可为甲方及用户（委托方）提供如下服务：

（√）国内特快专递

2.2上门揽收：根据双方约定，甲方通过系统向乙方发送订单，乙方接收订单后，委派专人上门揽收邮件，包括到甲方、本合同约定的单位及用户（委托方）指定的地址，上门响应时间根据事项流程规定的响应时间执行。

2.3服务范围：双程服务上门揽收范围为中国大陆地区，投递范围为中国大陆地区。单程服务投递范围为中国大陆地区。

2.4寄递物品：甲方及本合同约定的单位所交寄的邮件为甲方及本合同约定的单位向用户（委托方）发放的证照及文件；甲方各级政务中心政务服务事项内部流转件。

2.5“门到门”投递服务：乙方将甲方及本合同约定的单位为用户（委托方）办结的证照及文件寄送到用户（委托方）指定的地点，并由用户（委托方）指定的收件人（收件人本人或收件人指定的代收人）签收。

2.6查询服务：乙方为用户（委托方）提供邮件状态查询服务，用户（委托方）可于办结承诺期限或收到甲方及本合同约定的单位办结短信的48小时后，查询跟踪邮件。具体方式为：①用户（委托方）可拨打11183，查询邮件状态；②用户（委托方）可登陆www.ems.com.cn，查询邮件状态；③微信客户端查询，查询邮件状态；④手机APP，查询邮件状态。

2.7时限服务：乙方为用户（委托方）交寄的邮件，提供准确、及时的运递

服务。乙方遵循的时限标准为：省际一线城市市区内2天；一线城市郊区及二线城市市区内3天；二线城市郊区及三线城市市区内4天；三线城市郊区5天。省内海口市市区内1天；海口市郊区及省内城镇2天（少数偏远地区3天）。

第三条 价格及结算

3.1 价格（资费表详见附件一）

3.1.1 单程服务资费（含政务服务事项内部流转件）：

一、同城（含海口市城区、郊区及乡镇）：首重9.5元，续重按资费表收取。

二、省内各市县：首重11元，续重按资费表收取。

三、省际：单件重量500g以内，按19.5元/件收取；单件重量500g以上，首重第六至十一区20元，第十七区25元，续重按资费表中省际续重资费的九折收取。

3.1.2 收件人付费“集中整付”服务资费（收件人付费“集中整付”是指甲方在收到中国邮政EMS投递的收件人付费邮件时，不需在签收邮件的投递现场支付邮费，而在甲乙双方约定的账期内，甲方集中向乙方支付全部“收件人应付寄递费”的服务）：

（1）甲方指定快递接收人签收的收件人付费邮件统一纳入集中整付范围，如有异议须在邮件签收前提出。

（2）“集中整付”邮件邮费按标准资费的九点五折计算（是按“集中整付”邮件邮费总金额的九点五折）。

3.1.3 新增大规模邮寄服务事项时，价格可另行商议，并签订补充协议。

3.1.4 计泡邮件是指邮件体积重量和实际重量中的较大者，作为计费重量，再按照资费标准计算应收邮费。对选择特快专递交寄物品满足长、宽、高三边中任一单边达到60CM以上（包含60CM）的邮件要进行计泡，计算公式为：长（cm）×宽（cm）×高（cm）÷6000=体积重量（kg）。对选择快递包裹交寄物品满足长、宽、高三边之和大于100cm的邮件要进行计泡，对寄往一区、二区、三区的快递

包裹邮件，计算公式为：长(cm)×宽(cm)×高(cm)÷8000=体积重量(kg)；对寄往四区、五区的快递包裹邮件，计算公式为：长(cm)×宽(cm)×高(cm)÷5000=体积重量(kg)。

3.2 结算方式及周期

3.2.1 计费方式：

甲、乙双方之间发生的一切费用均以人民币结算支付。甲方（及其关联方）采用银行转账、支票的形式支付乙方（或乙方关联公司）服务费用。具体如下，以勾选方式确定。

支票； 银行转账； 现金； 支付宝。

乙方（或乙方关联公司）指定收款账号如下：

户名：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海口金贸西路支行

账号：2201060029100034391

3.2.2 结算周期：具体如下，以勾选方式确定（按自然日计算）。

次日结； 周结； 半月结； 月结

3.2.3 结算发票类型：

一般纳税人：国内业务：增值税专用发票；国际业务：增值税普通发票

非一般纳税人：增值税普通发票

无需提供税务发票

3.2.4 甲、乙双方各自承担因执行合同所发生的银行费用及各项税费。

3.3 结算流程

乙方（或乙方关联公司）每月5日（遇节假日顺延）向甲方（及其关联单位）提供上月1日至上月30（或31）日服务费用明细清单（含单、双程明细），甲方（及其关联单位）核对无误后通知乙方提供结算发票。甲方（及其关联单位）

应于每月1日起90天内结清上月1日至上月30（或31）日服务费用（含单、双程明细）。

3.4 结算范围

凡是使用海口市行政审批系统的市、区、镇、街各级各部门政务服务大厅等单位发生的证照文寄递服务，邮费均由甲方支付。

第四条 双方权利义务

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不应被视为或解释为甲方及本合同约定的单位与乙方之间具有合资、合伙、代理关系。

4.1 甲方权利义务

4.1.1 在条件允许情况下，甲方及本合同约定的单位可为乙方在受理大厅提供工作平台。

4.1.2 由甲方负责与乙方实现系统技术对接，确保订单信息顺利流转。

4.1.3 甲方应根据双方约定，按时核对及结算邮寄费用。

4.2 乙方权利义务

4.2.1 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乙方可在甲方及本合同约定的单位受理大厅指定窗口及后台工作区域派驻专门驻点人员，驻点人员可引导用户（委托方）自愿办理邮寄业务，但不得强迫或者利用甲方及其关联方的名义招揽业务。

4.2.2 经甲方及本合同约定的单位同意，乙方可放置符合规定的宣传材料，上墙公示操作规范。

4.2.3 乙方需指定专门工作人员负责揽收邮件，乙方工作人员提前向甲方及本合同约定的单位提供身份证复印件等证件进行报备。

4.2.4 乙方应在规定时间内取证，并负责封装邮件，如内件有误，由乙方负责。

4.2.5 乙方对已领的但未邮寄的证件负有保管责任，不得对证件以复制、拍照等方式进行保存，不得将证件外借他人或自用于抵押、质押等损害用户（委托方）的合法权益；对用户的个人信息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乙方之外的第三方泄露或者披露。

4.2.6 乙方对已领的证件应在领取证照及文件当日发出。

4.2.7 乙方对用户（委托方）的邮件实行单独封装原则，区别于其他种类邮件。并确保委托方的邮件及时处理发出，不得延误。

4.2.8 乙方无审核用户（委托方）委托寄邮件实际价值（或声明价值）的能力和义务。

4.2.9 乙方需提供相关数据接口与甲方进行数据对接，实现部分数据共享，支撑业务受理各环节，如提供物流信息查询接口等。

第五条 证照寄递交接

5.1 证照寄递

5.1.1 通用场景：取证前，发证窗口工作人员通过系统操作将取证信息及动态验证码推送至乙方，由乙方打印包含办件编号、动态验证码及寄递信息的详情单及交接清单。交接时，乙方向发证窗口工作人员出示详情单及交接清单，发证窗口工作人员在审批系统中录入验证码进行发证操作，并将证照文实物交给乙方，乙方负责封装及粘贴详情单。邮件封装及粘贴详情单完成并经双方工作人员确认无误后，现场在交接清单签名完成交接。

5.1.2 不动产场景：用户（委托方）在现场受理不动产业务后，如需寄递，用户（委托方）、不动产窗口工作人员、乙方三方需现场核对并签署书面委托书。业务办理完结后，由乙方凭用户（委托方）的受理通知书在不动产发证窗口领取证照实物并核对无误后，乙方负责封装并粘贴详情单，完成寄递交接。

第六条 邮件损失赔偿

因乙方的原因造成甲方所交寄的邮件损毁、丢失的，按照下列标准进行赔偿：

6.1 邮费部分

6.1.1 邮件发生丢失、损毁或短少的，按邮费6倍赔偿。

6.1.2 邮件发生延误的（以乙方对外公布的全程时限为标准），免除本次邮费（不含包装箱、单式、保价费等附加费用）。

6.2 其他费用

6.2.1 邮件发生损毁或者丢失的，乙方协助用户（委托方）补办相关证照，补办证照手续所产生的手续费、各项工本费、登报声明费由乙方承担，但乙方不承担因此造成的间接或隐性的经济损失。

第七条 免责条款

7.1 因乙方原因造成用户（委托方）邮件损毁或者丢失的，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但以下情况除外：

7.1.1 因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

7.1.2 因用户（委托方）提供的收、寄件人名址、联系电话不全、错误，导致邮件丢失的。

7.1.3 委托人自寄件之日起满一年未查询又未提出赔偿要求的。

7.1.4 任何由于邮件的丢失或延误等原因造成的其他损失或间接损失。

7.2 不可抗力：如因政府行为、战争、自然灾害、检疫限制、罢工、禁运、地震不同寻常的恶劣天气以及其他类似的属于无法预见、无法克服、无法避免的客观因素造成的对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任何义务的延迟履行或不履行，任何一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不可抗力使对方受到损失，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附随相关证明材料；接到通知的一方有义务采取积极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否则无权就扩大的损失要求对方赔偿。

第八条 保密条款

8.1 保密信息是指不为公众所获悉的，由信息披露方按照下述方法向任何第三方披露的所有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操作流程、IT信息、管理诀窍、市场信息、客户名单、经营策略、财务报告以及数据、模型、样品、草案、技术、方法和其它信息及其有关的构想、概念和技巧。

8.2 一方应保证采取所有必要的方法对另一方所披露给己方的保密信息进行保密，事先未取得另一方的书面同意时不向任何第三方公开、披露。任何一方都不得在本合同规定的业务目的之外使用保密信息。

8.3 本条款在本协议终止后一年内仍具法律效力。

第九条 争议解决及其法律适用

9.1 争议解决

9.1.1 因本合同而起或与之相关的任何争议应由合同双方友好协商解决；若争议发生后双方协商不成，则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请乙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费用由败诉方承担。诉讼进行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双方应继续履行。

9.1.2 双方同意使用本合同通知与送达条款规定的方式送达与诉讼或强制执行裁决有关的传票、通知或其他文件。本合同通知与送达条款中的任何规定均不应影响一方以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送达上述传票、通知或其他文件的权利。

9.1.3 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效的，本条依然有效。

9.2 适用法律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依其进行解释。

第十条 其他

10.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即日生效，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各份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10.2 本合同有效期自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服务有效期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费用结算以采购服务期限为准。合同期满后，甲方接受乙方继续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式为甲方提供邮政服务的，视为本合同期限自动延续1个月，双方应继续共同遵守本合同的有关约定，1个月内应及时重新签订合同。

10.3 协议有效期内，如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前15天告知对方，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书面协议。

第十一条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清单

附件一：《邮政特快专递邮件资费表》

附件二：《用户现场委托书》

(以下无正文)

甲方：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
司

乙方：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

海南省分公司

(合同章)
章)

(合同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_____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邮政特快专递邮件资费表

国内特快专递标准资费分区表							
始发地	六区	七区	八区	九区	十区	十一区	十七区
首重1kg (元)	21	21	21	21	21	21	26
续重每500g或其零数 (元)	4	5	6	7	9	10	14
海南	福建、湖南、广东、广西、贵州	重庆、江西、云南	山西、安徽、河南、湖北、陕西、四川	北京、天津、河北、辽宁、上海、江苏、浙江、山东	内蒙古、甘肃、青海、宁夏	吉林、黑龙江	西藏、新疆
海南省内	首重1kg以内12元，续重每500g或其零数1元						
同城	首重1kg以内10元，续重每500g或其零数1元						
资费规则说明：	1、最大限重：40千克。 2、计泡比例：6000。						

附件二：



流水号：

用户现场委托书

领取与邮寄办件结果的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全权委托中国邮政速递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领取并邮寄本人在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的_____办件结果。本授权委托书系委托人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委托人愿意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有关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办件结果邮寄过程中可能存在的损毁、丢失等风险。

本授权委托书自委托事项完毕之日起自动失效。

收件人及委托人信息

指定收件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寄地址：_____省_____市_____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_____电话：_____

身份证号：_____

邮政经办人：

备注：

1. 委托人应当在登记申请时，与受托人（邮政EMS）在受理窗口现场签订本授权委托书。
2. 此表为受托人（邮政EMS）为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政务服务窗口收寄件专用，一式三份，
受托人（邮政EMS）、委托人、窗口单位办件档案中各留存一份。
3. 如因运输过程中造成的托寄物内容损坏，丢失等情况，由邮政承担补办费用。

邮件损失赔偿：

因受托人（邮政EMS）的原因造成委托人所交寄的邮件损毁、丢失的，按照下列标准进行赔偿：

邮件发生损毁或者丢失的，受托人（邮政EMS）协助委托人补办相关证照，补办证照手续所产生的手续费、各项工本费、登报声明费由受托人（邮政EMS）承担，但受托人（邮政EMS）不承担因此造成的间接或隐性的经济损失。

免责条款：

因受托人（邮政EMS）原因造成委托人邮件损毁或者丢失的，受托人（邮政EMS）承担赔偿责任，但以下情况除外：

1. 因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
2. 因委托人提供的收、寄件人名址、联系电话不全、错误，导致邮件丢失的。
3. 委托人自寄件之日起满一年未查询又未提出赔偿要求的。
5. 任何由于邮件的丢失或延误等原因造成的其他损失或间接损失。
6. 不可抗力是指无法预见、无法克服、无法避免的客观因素造成的受托人（邮政EMS）对委托人所委托邮递办件结果延迟履行或不履行，受托人（邮政EMS）不承担任何责任。因不可抗力使委托人受到损失，受托人（邮政EMS）应及时通知委托人，并附随相关证明材料。接到通知的委托方有义务采取积极措施防止损失的扩大，否则无权就扩大的损失要求对方赔偿。

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和格式

采购项目 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名或盖章)

电子邮箱：_____

响应代表：_____ 签字：_____

手机：_____ 日期：2024年__月__日

请报价人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性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性文件的评价。

- 1、报价函（表 1）
- 2、报价一览表（表 2）
- 3、报价人简介
- 4、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是“三证合一”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和有关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 5、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
- 6、授权委托书（表 3，响应文件正本原件，副本复印件）
- 7、法人代表（或负责人）、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 8、资格声明函（表 4）
- 9、用户需求响应/偏离表（表 5）
- 10、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1、税收凭证复印件
- 12、社保缴纳凭证复印件
- 13、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表 6）
- 14、项目方案及报价人认为需要的其它材料（格式自拟）

注：以上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表1、报价函

2024年度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审批业务邮寄服务项目（项目编号为 ZBL-2024-010）的报价邀请函，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报价人____（报价单位名称），提交响应性文件。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按采购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货物或服务的报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 2、我方接受单一来源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我方同意按照单一来源文件第一章“报价人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报价截止日期起计算的六十天，在此期间，本响应性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4、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报价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 5、如果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报价人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被授权代表：_____（签名或私章）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表 2、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包号	采购内容	数量/单位	总价 (人民币/元)	服务期	备注
项目 本身	2024 年度海口市政务 服务中心审批业务邮 寄服务	1 项	大写： 小写：		

- 注：1. 最终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所有价格系用人民币表示。
2. “报价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盖供应商印章。
3. “报价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报价人名称：（盖章）

被授权代表（签名或私章）：

日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明细表（如有）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元)
1					
2					
3					
4					
5					
...					
合计			(小写)		
			(大写)		

注：1. “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报价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2. 分项报价表格式可根据项目情况自行拟定。

表 3、授权委托书

致：海南西布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

地 址：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

被授权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出生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

兹委托被授权代表我方参加海南西布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2024年度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审批业务邮寄服务（项目编号为：ZBL-2024-010）的政府采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报价活动；
- 2、出席单一来源会议；
- 3、签订与成交事宜有关的合同；
-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被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被授权代表(报价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单位：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签名或私章）

被授权代表：____（签名或私章）

年 月 日

表 4、承诺函

致：海南西布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_____（公司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单一来源采购活动，现承诺：

我公司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七）本公司单独响应本次采购活动，非联合体响应。

同时也满足本项目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关于供应商的其他资格性条件，未参与本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不属于禁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表 5、用户需求响应/偏离表

项目名称：2024年度海口市政务服务中心审批业务邮寄服务

项目编号：ZBL-2024-010

供应商应依据本采购文件的采购需求内容，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本表格。

A、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采购文件中各项需求的要求，所有需求内容均无偏离，成交后我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

B、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采购文件中各项需求的要求，除下述条款有偏离外，其余条款我公司均予以认可，成交后将严格遵照执行。

序号	磋商文件采购需求条款	响应文件的需求情况响应条款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表格填写说明：

1、若无偏离，则勾选A项即可，无需再填写表格，在盖章签字处签字盖章即可；

2、若有偏离，则勾选B项，按表格要求及实际情况填写具体偏离内容，并在本章盖章签字处签字盖章。

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第五章 评审办法

一、评委构成

本采购项目的评委由相关的专家构成。

二、评审纪律

评审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评审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三、组织采购协商：

3.1 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后，携带相关资格证明文件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协商。

3.2 采购小组对供应商授权代表身份进行验证。供应商授权代表身份与响应文件不符的，采购小组拒绝与之协商。

3.3 供应商授权代表身份与响应文件相符的，采购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和协商方案，遵循物有所值和价格合理的原则，与供应商协商。协商中，供应商可以对响应文件进行修改。

3.4 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数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需求、最终报价不高于政府采购预算或协商方案拟定的价格承受上限的，采购小组确认采购成交。

3.5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数量和服务不能满足采购要求、最终报价高于政府采购预算或协商方案拟定的价格承受上限，经协商不能达成一致，采购人需要调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或采购项目配置标准的，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同意后采购人继续协商；采购人不能调整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额或采购项目配置标准的，采购项目取消。

3.6 协商过程由招标代理机构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查。

四、发出成交通知书：

4.1 采购小组确认采购成交后，招标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4.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格及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单一来源供应商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响应，漏报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	响应有效期	是否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5	服务期限	是否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	
7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结 论			

单一来源采购协商情况记录表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及预算金额	
公示情况说明	
协商日期	
协商地址	
供应商提供的成本、同类合同价格及专利等情况说明	
合同主要条款及价格商定情况	
同意采购的人员签字	签字：
有异议的采购的人员签字并说明理由	异议理由：
	签字：